

# 胶州市工人文化宫改造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

## 招标文件

建设单位（盖章）：胶州市总工会

代理单位（盖章）：美金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5月



#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卷.....	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1. 总则.....	12
1.1 项目概况.....	12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3
1.6 保密.....	13
1.7 语言文字.....	13
1.8 计量单位.....	13
1.9 踏勘现场.....	13
1.10 投标预备会.....	14
1.11 分包.....	14
1.12 偏离.....	14
2. 招标文件.....	14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4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5
3. 电子版报价文件、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	15
3.1 电子版报价文件.....	15
3.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15
3.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5
3.4 投标报价.....	17
3.5 投标有效期.....	17
3.6 投标保证金.....	17
3.7 备选投标方案.....	18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18
4. 投标.....	19
4.1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
4.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4.3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
5. 开标.....	21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和参加人员.....	21
5.2 开标程序.....	21

5.3 开标时投标单位单独提交的材料 .....	21
5.4 开标异议 .....	22
6. 资格审查、评标 .....	22
6.1 评标委员会 .....	22
6.2 资格审查、评标原则 .....	22
6.3 资格审查 .....	23
6.4 评标 .....	23
7. 合同授予 .....	23
7.1 定标方式 .....	23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	24
7.3 中标通知 .....	24
7.4 履约担保 .....	24
7.5 签订合同 .....	24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24
8.1 重新招标 .....	24
8.2 不再招标 .....	24
9. 纪律和监督 .....	25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	25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25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25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25
9.5 异议 .....	2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6
第三章 设计要求及设计任务书 .....	27
1. 设计要求 .....	26
2. 设计任务书 .....	26
第四章 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	32
1. 审查标准 .....	32
2. 审查程序 .....	33
3. 审查结果 .....	33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定法） .....	34
评标办法前附表 .....	34
1. 评标方法 .....	36
2. 评审标准 .....	36
2.1 分值构成 .....	36
2.2 评分标准 .....	36
3. 评标程序 .....	36
3.1 评审程序 .....	36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7
3.3 评标结果 .....	3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38

第二卷.....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附件 1: 投标函.....	41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2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43
附件 4: 原创设计说明.....	44
附件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5
附件 6: 近 3 年来所建同类工程情况一览表.....	46
附件 7: 拟在本合同工程任职的项目经理简历表.....	47
附件 8: 拟投入本合同工程工作的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一览表.....	48
附件 9: 承诺书.....	49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 标 公 告

项目名称:	胶州市工人文化宫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	胶州市总工会院内, 兰州路以北, 西邻泉州路, 北靠胶州路		
资金来源:	自筹	出资比例:	100%
招标工程类型:	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类别:	II 类工程
本项目总投资额:	7200000 元	工程造价:	6740900 元
结构形式:	其他	工程规模:	6100 平方米
计划文号:	胶发改审[2019]56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单位:	胶州市总工会		
建设单位联系人:	鲍泽仑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87220512
招标单位:	胶州市总工会	招标单位地址:	
招标单位联系人:	鲍泽仑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82205307
招标代理单位:	青岛市昊金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	惠铭艳、郑翔宇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	053282205307
房地产权证证号:		招标代理资格:	甲级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工程位于胶州市总工会院内, 兰州路以北, 西邻泉州路, 北靠胶州路, 工期 90 日历天。招标内容为本项目主要将原胶州市工人文化宫进行改造提升, 项目改造建筑面积 6100 平方米, 包括拆除内容内部部分原有隔断, 重新分割平面并间隔, 实施水电改造、消防管线铺设、地面铺设、墙棚面刮腻子、吊顶、更换室内门窗等, 并配套进行室外装修, 外墙刷丙烯酸涂料(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6740900 元(其中包含设计费 23.09 万元)

内容: 胶州市工人文化宫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 二、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同时具有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和施工一体化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同时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和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

### 三、项目经理要求

设计: 高级工程师职称; 施工: 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的项目经理)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其他要求

- 1、企业法人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交易员证及社保证明材料；
- 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3、项目经理应该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4、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5、根据有关法律法規等规定，经在开标现场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凡列入失信名单的投标单位，其投标无效；
- 6、山东省以外的施工企业，必须通过“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验证报送基本信息并且能够网上查询，否则不予受理。

注：网上打印社保基本信息和养老缴费明细并盖公章，能体现近三个月的缴费情况属于投标单位。青岛以外的投标企业，若网上无相关信息，请企业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证明，以上资料要求提交原件及复印件一套（复印件盖公章）。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载招标文件。

#### 六、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应全部参加投标。

#### 七、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 八、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上五年度已完成的单项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装修装饰工程。

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 1 月 1 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 1 月 1 日，以此类推。

####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十、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及地点

递交地点：2019 年 6 月 3 日 14 时 30 分前递交到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2019 年 6 月 3 日 14 时 30 分前递交到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十二、其他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 投诉举报电话：0532-8226610、邮箱：lczcjszx2008@126.com、胶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胶州市北京路 58 号）。
3. 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4. 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 1 月 1 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 1 月 1 日，以此类推。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胶州市总工会 地址：青岛市胶州市 联系人：鲍泽仑 电话：0532-8722051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昊金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胶州市厦门路 6 号 联系人：惠铭艳、郑翔宇 电话：0532-82205307 邮箱：haojinhai888@126.com
1.1.4	项目名称	胶州市工人文化宫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1.1.5	建设地点	胶州市总工会院内，兰州路以北，西邻泉州路，北靠胶州路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50%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主要将原胶州市工人文化宫进行改造提升，项目改造建筑面积 6100 平方米，包括拆除内容内部部分原有隔断，重新分割平面并间隔，实施水电改造、消防管线铺设、地面铺设、墙棚面刮腻子、吊顶、更换室内门窗等，并配套进行室外装修，外墙刷丙烯酸涂料及上述项目责任期保修；上述内容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设计服务。
1.3.2	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质量目标：合格

		执行标准：执行国家、山东省、青岛市现行工程质量验评标准
1.4.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不补偿
1.9.1	踏勘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1	招标人规定由分包人承担的工作	/
1.11.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答疑截止时间	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 <a href="http://ggzy.qingdao.gov.cn">http://ggzy.qingdao.gov.cn</a> )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
3.2.1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1.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1 份。 2. 资格后审申请证明原件（包含业绩原件）。
3.2.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内容	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证明材料； ②企业施工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原件或复印件、设计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原件、复印件（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 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 ④与投标人施工资质要求相对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原件、复印件（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 ⑤承建本工程项目经理加盖其执业印章（有效期内）公章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复印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承建本工程项目设计负责人（有效期内）的高级工程师证书原件、复印件 ⑥项目经理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社保证明材料； ⑦投标单位或承担本工程项目经理上五年度完成的同类工程经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交易通知书）、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经备案或四方验收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 同类工程界定：上五年度已完成的单项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装修装饰工程。 ⑧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规定要求到账，且符合招标要求或以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现场提交； ⑨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附件 9） 注：①以上凡涉及“社保证明材料”要求：从网上打印所要求人员的社保基本信息和养老缴费明细并盖公章，能体现近三个月的缴费情况属于投标单位，并提供所要求人员和投标企业查

		<p>询方式(包括用户名及登录密码或校验码)。</p> <p>青岛以外的投标企业,若网上无相关信息,请企业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证明。</p> <p>以上资格后审申请资料按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p>
3.3	投标文件组成	<p>1. 商务标书正本壹份,副本肆份;</p> <p>2. 技术标书伍份(不分正副本);</p> <p>3.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p> <p>4. 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1张。</p>
3.4.4	报价说明	<p>招标控制总价: <u>674.09</u> 万元(其中包含设计费 <u>23.09</u> 万元,施工部分 <u>651</u> 万元),投标人须按照自行设计的施工图纸进行工程量计算及投标报价的编制。</p> <p>设计部分: 报价不得高于 <u>23.09</u> 万元,设计费需投标单位在在投标报价中单独列项,并计入总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p> <p>施工部分: 工程施工报价不得高于 651 万元,否则按废标处理</p>
3.5.1	投标有效期	60 天
3.6.1	投标保证金	<p>1. 金额: 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 元)</p> <p>2. 交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a href="http://ggzy.qingdao.gov.cn">http://ggzy.qingdao.gov.cn</a>)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p> <p>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p> <p>4. 交纳形式: (电汇或银行保函、保险保函)</p> <p>4.1 以银行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以到账时间为准;</p> <p>4.2 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p> <p>(1) 银行保函(格式自拟)</p> <p>出具担保的银行: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p> <p>银行保函须经公证机关公证,并符合下列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公证:</p> <p>① 担保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担保中签名,不能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p> <p>② 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书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员签名章,钢印应清晰可辨;</p> <p>③ 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银行保函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其之后。</p> <p>(2) 保险保函(格式自拟)</p> <p>按照《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执行。</p>
3.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8.1	签字或盖章要求	商务标书、技术标书(包含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可单独装订)、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应分别密封三个包封中,并在包封上明确标

		<p>明：“商务标”或“技术标”或“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字样，包封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的名称，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若投标人未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人将不承担与此有关的责任。</p> <p>电子版报价文件：电子版投标报价书以 Excel 格式和其他任意格式提交，电子版投标报价必须与纸质投标报价一致，投标人将光盘（电子版投标报价书）密封在信封中，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之后再将信封与商务标书一起密封。</p> <p>投标文件是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是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p>
3.8.2	制作要求	<p>商务部分： 商务标书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并清晰的注明“正、副本”标识，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招标人将拒收其投标文件；</p> <p>技术部分：（1）技术标书封面必须使用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制作的封面。目录及正文使用 3 号仿宋体，A4 复印纸打印，每页 28 行，每行 28 字，施工进度及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使用 A3 复印纸、5 号宋体。页码从正文编起，使用 5 号宋体标注于页面底端中间位置，页码不在 28 行内。目录不编制页码，目录每页 28 行，目录格式详见封皮内侧。按封面装订孔纵向用白线绳三点一线装订，并在技术标封面内侧指定位置加盖公章及法人章后密封。</p> <p>方案,即施工图（至少包含封面、图纸目录、设计说明、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地面布置图等），施工图使用 A3 复印纸，平面图纸如幅面较长，可采用加长版,需叠成 A3，图纸目录、设计说明使用仿宋体，不得加粗、加黑，不得使用彩色字体，图纸内字体及标注使用仿宋体、施工图不设置页码、于右下角使用仿宋体标注图号，封面采用空白 A3 复印纸，装订采用三点一线、两点距离 100mm，误差允许在正差 5mm 以内。</p> <p>技术标书中不得出现有关任何投标人的资料及可以识别的记号，封面不得加盖正副本标识。所有字体不得加粗、加黑，不得使用彩色字体。违背以上任何一款规定者，技术标视为不合格，作不得分处理。</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p>详见青 岛 市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电 子 服 务 系 统 (<a href="http://ggzy.qingdao.gov.cn">http://ggzy.qingdao.gov.cn</a>) 本 项 目 招 标 公 告 页 面</p>
4.2.3	是否退还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	<p>除资格审查资料证书、业绩原件外，其余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不予退还。</p>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详见青 岛 市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电 子 服 务 系 统 (<a href="http://ggzy.qingdao.gov.cn">http://ggzy.qingdao.gov.cn</a>) 本 项 目 招 标 公 告 页 面</p>

5.1.2	开标会参加人员	以下人员必须参加开标会：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 施工项目经理。
5.3	开标时投标单位单独提交的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交易员证； (2) 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6.3	资格审查办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符合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投标人均可参加投标。
6.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定法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2	技术标书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书制作要求编制、装订，否则不得分。
10.5	招投标回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六13号）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之规定。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存有前述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如果不回避的，一经发现将依法处理，并按青岛市建筑市场主体管理考核办法予以扣分，经评审中标的，其中标无效。  投标截止时间后，开标会议主持人宣读全部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应当互相监督，如发现其他投标人有回避情形的，应于开标会现场及时提出。
10.7	本项目不实行电子评标。	
10.10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意见》（鲁政办字〔2014〕122号）有关要求，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一律不得更换。如本项目需重新招标，前期招标中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以及参与围标串标、投标弄虚作假、进行恶意投诉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投标。	
10.11	本项目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无须报名，潜在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前登陆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a href="http://ggzy.qingdao.gov.cn">http://ggzy.qingdao.gov.cn</a>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载与本工程相关的招标文件。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招标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a href="http://ggzy.qingdao.gov.cn">http://ggzy.qingdao.gov.cn</a>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有义务自行查阅或于开标前向代理单位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予单独告知。	

10.13	本次施工招标符合青岛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及其释义的通知》（青建管字〔2015〕17号）的有关规定，立项范围内的所有专业工程均包含在本次施工总承包招标范围内。
-------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9)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1.4.3 投标时项目经理不能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对已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但按相关规定已经办理项目经理变更手续的，投标人应主动澄清，并提供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原件，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不予补偿。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候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设计要求及设计任务书
- (4) 资格审查办法；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主要条款；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存在疑问、表述不确切或容易引起误解需要招标人予以澄清的，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投标人自己负责，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按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2.2 招标文件的修改及答疑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部分，均以网上公告方式及时发给潜在投标人，任何口头答复、通知无效。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网上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及答疑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部分，均以网上公告方式及时发给潜在投标人，任何口头答复、通知无效。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鉴于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需根据修改及答疑文件内容进行调整，招标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酌情考虑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电子版报价文件、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

### 3.1 电子版报价文件的提交见前附表 3.8.3 电子版报价文件

### 3.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3.2.1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见前附表。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内容编制并提交证明材料。

3.2.2 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资料的有效性、合法性、真实性，否则，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若该投标人中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且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评标环节。

### 3.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标书、技术标书（包含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可单独装订）和资格后

审申请文件组成，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 3.3.1 商务标书的主要内容：

- (1) 投标函（见附件 1）；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
- (3) 标书综合说明；
- (4) 企业简介及资信证明等；
- (5) 原创声明（见附件 4）；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见附件 5）；
- (7) 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副本、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 (8) 企业近五年以来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见附件 6）；
- (9) 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议价材料差价表、措施项目报价表，其他项目报价表，主要材料数量和设备的清单，优惠让利后最终报价。

①报价依据：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鲁建标字【2011】19号）；《青岛市工程结算资料汇编》（2017）；甲方要求及现场测量；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常规的施工方案；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的通知（鲁建办字【2016】20号；青岛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省住建厅《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实施意见》的通知（青建管字【2016】18号）；《关于计取建设项目工伤保险费用的通知》青标价字（2016）14号；《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鲁建标字（2018）12号等。

②投标价格：投标企业根据规定取费标准，同时应考虑工程建设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根据本企业的具体情况，确定合理标价。

(10) 拟在本合同工程任职的项目经理简历及主要业绩情况（见附件 7）、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

(11)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一览表（见附件 8）、资格证书复印件、简介；

(12)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见附件 9）。

### (13) 3.3.2 技术标书主要内容：

- (1) 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目标及保证措施；
- (2) 计划开工、竣工时间，施工组织、技术措施、工程总进度图表；
- (3) 施工方案、施工总平面图及主要施工机械用表等。
- (4) 设计方案主要内容：

①总体平面布局图；

②胶州市工人文化宫效果图 ；

③功能布局分析图；

④施工图：至少包含封面、图纸目录、设计说明、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地面布置图、等。

3.3.3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单独密封，密封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 3.4 投标报价

3.4.1 投标人应按 “投标文件格式” 的要求填写报价。

3.4.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位置、周边环境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4.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须符合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

3.4.4 报价说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5 投标有效期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45 天。

3.5.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5.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6 投标保证金

3.6.1. 金额：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 元）

3.6.2. 交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

3.6.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3.6.4. 交纳形式：（电汇或银行保函、保险保函）

3.6.4.1 以银行电汇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以到账时间为准；

3.6.4.2 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

银行保函格式详见第九章

出具担保的银行：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银行保函须经公证机关公证，并符合下列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公证：

(1) 担保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担保中签名，不能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 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书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员签名章，钢印应清晰可辨；

(3) 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银行保函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其之后。

以保险保函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且须符合鲁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

3.6.5.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

3.6.5 保证金退还

1、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公示结束后退还。

招标项目出现异议或投诉时，在调查处理期间相关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处理结果明确后再按相关规定处理。

2、中标单位需在签订合同并备案后退还，需提供以下资料：（1）法人授权委托书、交易员证；（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3）中标通知书；（4）已备案合同；（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3.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无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放弃中标的；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故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 3.7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3.8.1 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3.8.2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3.8.3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商务标书、技术标书（包含设计方案（效果、施工图装订一起）、施工方案，可单独装订）、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原件及资格后审文件）应分别密封三个包封中，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交易员证、建造师证、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 B 证、建造师身份证单独提交，不密封在资格后审申请文件中，并在包封上明确标明：“商务标”或“技术标”或“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字样，包封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的名称，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若投标人未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人将不承担与此有关的责任。

#### 2、投标截止

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投标文件应面交。

招标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发补充通知变更投标截止时间。若投标人同意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则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投标人与投标截止时间有关的义务和权利亦将适用至变更后投标截止时间。若投标人不同意变更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可以撤回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能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迟到的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 4、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原则上不能修改或撤回。若确需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其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送达招标人。投标人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的通知，其包封密封同投标文件密封相同，并在密封封面标明“撤回”或“修改”字样。投标截止之后至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将不能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 4. 投标

### 4.1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商务标书（包含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标书（包含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可单独装订）应分别单独密封在三个密封袋（或档案袋）内，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交易员证、建造师证、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 B 证、建造师身份证单独提交，不密封在资格后审申请文件中，密封袋（或档案袋）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封皮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商务标书、技术标书、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投标人名称”等信息。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或密封处未按规定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1.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其他说明：

(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拒收。

(2) 投标截止期满后，招标人收到的符合要求投标文件少于3份（不含3份），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3) 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效。

(4) 招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投标人。

## 4.3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4 本工程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不予接受投标人投标。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和参加人员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前附表。

5.1.2 开标会参加人员见前附表。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准时参加开标会。

###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单位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招标代理机构接收投标文件；

5.2.2 投标人法人委托人、施工项目负责人等人员签到；

5.2.3 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5.2.4 检查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2.5 当众点名核验前附表 5.1.2 规定的投标人相关人员到场情况；

5.2.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并当场宣布通过审查的投标人；

5.2.7 投标人按照宣布的顺序当众公开唱标，唱标的内容包括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

5.2.8 评标委员会进行技术标书、商务标书评审；

5.2.9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2.10 招标人确定预中标人。

### 5.3 开标时投标单位单独提交的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交易员证；

(2) 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

### 5.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投标文件无效，招标人不予受理：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持身份证和交易员证参加开标会议的，或参加开标会议未提供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委托书的；

(4) 投标项目经理未携带本人身份证件、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按时参加开标会的；

(5) 现场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凡列入失信名单的投标企业；

(6) 山东省以外的企业，通过“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网上查询不到的。

## 5.5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资格审查、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但不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6.1.4 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将适当延长。

6.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将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资格审查、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办法及第四章“资格审查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评审，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后方可进入评标阶段。

6.3.1 投标人有不满足前附表 3.2.2 项的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及第五章“评标办法”确定的程序、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推荐前 2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6.4.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否决其投标：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

(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5) 投标单位项目班子成员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7) 6.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

(2)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3)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的；

(4)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6.4.3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

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第二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确定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在指定媒介上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 7.3 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由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4 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设履约担保。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8.1.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正常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 8.2 不再招标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无效，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依法必须

进行招标的工程，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由招标人报经工程项目审批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异议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下列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 (1)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提出；
- (2)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3)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

出。

9.5.2 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设计要求及设计任务书

### 一、设计要求

#### 1、投标设计单位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工程施工图纸设计及相关设计服务；
- （2）建设项目工程预算编制等。

#### 2、投标设计单位设计要求

- （1）方案图、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服务需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标准。
- （2）投标人需按招标人要求，就项目建议书、可研和设计中的重要部位的方案、做法、处理手法等与招标人及时沟通。
- （3）投标人需提供施工过程中的交底、中间及竣工验收、变更、技术指导、咨询等配合服务。
- （4）开标时须提供设计施工图（至少包含封面、图纸目录、设计说明、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地面布置图等），未按要求提供施工图纸的视为废标。投标人中标后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施工图蓝图份数。
- （5）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设计范围进行设计。
- （6）投标人须按照自行设计的施工图纸进行工程量及投标报价的编制，但投标报价不得高于 23.09 万元，否则视为废标。

### 二、设计任务书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将原胶州市工人文化宫进行改造提升，项目改造建筑面积 6100 平方米，包括拆除内容内部部分原有隔断，重新分割平面并间隔，实施水电改造、消防管线铺设、地面铺设、墙棚面刮腻子、吊顶、更换室内门窗等，并配套进行室外装修，外墙刷丙烯酸涂料。上述项目责任期保修。

#### 1、项目概况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将原胶州市工人文化宫进行改造提升，项目改造建筑面积 6100 平方米，包括拆除内容内部部分原有隔断，重新分割平面并间隔，实施水电改造、消防管线铺设、地面铺设、墙棚面刮腻子、吊顶、更换室内门窗等，并配套进行室外装修，外墙刷丙烯酸涂料。上述项目责任期保修。

## 2、项目定位

体现特色、文化元素，设计风格简约大方。

## 3、投资规模

本工程总投资为 72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 651 万元，设计费 23.09 万元

## 4、项目实施范围

本工程包括：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方案设计及装修施工图设计、清单概算编制等。

## 5、设计框架与设计原则

5.1. 突出主题，结合空间尺度和表达内容，从色彩、灯光、天花、地面、等方面进行精细设计，做到内容与形式高度统一，营造出强烈的主题氛围。

5.2. 在装饰风格和装饰材料的选用上应方便建设、检修和运营。

5.3. 所有设计、材质需环保节能，以降低运行成本。

## 6、空间设计要求

6.1. 结合建筑平面图纸及设计理念对整体空间进行合理设计与科学规划，实现本工程空间功能最佳化。

6.2. 空间构思应尊重建筑空间特点，力求创新突破传统，具个性化和特征性。各功能区之间有序逻辑衔接。重点突出，创造亮点设计。

## 7、设计风格要求

7.1. 设计要具备独特风格特征，不得拷贝和抄袭。

7.2. 设计要考虑不同参观对象的需求，充分做到“以人为本”。

7.3. 在装饰风格和装饰材料的选用上应能体现出鲜明主题特色。

7.4. 装饰风格与建筑风格相得益彰。

## 8、设计质量要求

8.1. 设计时应充分考虑对原结构的有效合理利用。

8.2. 设计需控制好室内环境质量（按Ⅱ类控制）。检测项目为甲醛、苯、氨、TVOC、氡五项指标。装修材料应按照《民用建筑室内装修工程环境质量验收规程》DGJ32/J140-2012 要求设计、选择、施工、验收。

8.3. 设计所使用的装饰材料应符合相关防火和室内环保的要求。内部（地面、墙面、顶棚）装修材料的燃烧等级应符合 GB50222-95 第 3.2.1 条。

8.4. 在装修材料的选择上应充分考虑维护、检修、更换的便宜性。

8.5. 设计灯具、设备时需考虑维护、检修、更换。

## 9、设计图纸要求

9.1 完整的图纸表达

设计文本（五份，A3 幅面，内附彩色效果图），包括：

①总体平面布局图；

②功能布局分析图；

③施工图：至少包含封面、图纸目录、设计说明、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地面布置图等。

9.2 效果图、平面图。

总体布局的平面图、重点空间效果图不得少于 1 张。

9.3 设计文件光盘（提供一份，光盘与设计方案一同密封）：

提供完整的设计内容（设计说明书采用 WORD 格式、设计图纸采用 CAD 格式，其中彩色效果图采用 JPG 格式）。

## **10、知识产权**

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所递交成果的知识产权属招标人所有。如发生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纠纷，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 第四章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 1. 审查标准

#### 1.1 初步审查标准

1.1.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1.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与携带的本人身份证原件一致。

#### 1.2 详细审查标准

1.2.1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

1.2.2 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原件、复印件（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

1.2.3 与投标人施工资质要求相对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原件、复印件（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

1.2.4 承建本工程项目经理加盖其执业印章（有效期内）公章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复印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1.2.5 项目经理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社保证明材料；

1.2.6 投标单位或承担本工程项目经理上五年度完成的同类工程经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交易通知书）、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经备案或四方验收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

同类工程界定：上五年度单项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装修装饰工程。（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一年的 1 月 1 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两年的 1 月 1 日，以此类推）；

1.2.7 投标保证金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注：①以上凡涉及“社保证明材料”要求：从网上打印所要求人员的社保基本信息和养老缴费明细并盖公章，能体现近三个月的缴费情况属于投标单位，并提供所要求人员和投标企业查询方式（包括用户名及登录密码或校验码）。

青岛以外的投标企业，若网上无相关信息，请企业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证明。

②以上资格后审申请资料按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

### 2. 审查程序

#### 2.1 初步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1.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 2.2 详细审查

2.2.1 评标委员会依据第 1.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2.2 通过详细审查的投标人，除应满足第 1.1 款、第 1.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2）在资格后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2.3 （合格制）选定合格投标人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参加评标。

#### 2.4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当场对所提交的资格后审申请

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 3. 审查结果

#### 3.1 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书面审查报告应载明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原因等。招标人应当场公布资格后审结果。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不具有进入评标阶段资格。

#### 3.2 重新进行招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由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 3.3 补充说明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定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标 (70)	投标报价	50	各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值 A 值相等的,得基本分 50 分,投标人报价每高于或低于基准价的 1%扣 0.5 分(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业绩	20	投标人上五年度单项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装饰装修工程业绩的每个得 2 分;以上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交易通知书)、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经备案或四方验收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注:以上业绩相关原件可以与资格后审资料密封在一起,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在投标截止前送至开标会现场	
技术标 (30)	设计部分	设计图设计	10	1、符合国家的方针政策及现行的规范、标准,满足设计要求最高得 1 分; 2、与总体规划设计紧密结合,满足功能要求最高得 1 分; 3、施工图设计深度最高得 4 分; 4、效果图设计完整最高得 4 分; 不足之处,由评标委员会酌情扣分。
		内容全面,脉络清晰,定位准确	4	资料详实,内容全面完整,具有系统性,方案脉络清晰,具体由评委酌情打分,满分 4 分;
		布局合理,功能完善	4	功能分区合理,处理精致;单个功能区主线明晰;各功能区与公共部位之间过渡自然,无死板分割,与各功能区紧密结合;满分 4 分;
		设计先进,体现设计理念	2	设计合理,契合每个功能区使用需要;设计风格充分体现该项目风格要求;满分 2 分;
	施工部分	施工方案	2	施工方案是否合理、可行。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2	计划合理、措施可行
		保证质量措施.	2	保证质量措施是否合理、可行
		保证安全措施	2	保证安全措施是否可靠
		文明施工现场措施	1	有保证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的得力措施
		劳动力安排计划	1	劳动力组织均衡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定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者经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评分标准

-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评审程序

综合评定法评标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技术标书评审（包括施工方案及设计方案）、商务标书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等步骤进行。

（一）投标文件初审：评标委员会对法人授权委托、提交投标保证金等情况进行初审，对于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应否决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二）技术标书评审，包括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书进行评审，并由评标专家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书分别打分，各投标人技术标书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专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详见技术标评分表）

（三）商务标书评审，包含报价和同类业绩两部分组成，商务标书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认定。

### 1、报价

当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时，该投标作废标处理。

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投标报价评审。基准价采用二次平均法进行计算，投标报价等于基准价的为满分 50 分，投标人报价每高于或低于基准价的 1%扣 0.5 分（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本《办法》评标基准价采用二次平均法进行计算。

第一步确定报价均值。

当  $n$ （投标人个数，下同） $< 5$  时，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均值。

当  $5 \leq n < 7$  时，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均值。

当  $7 \leq n < 9$  时，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2 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均值。

当  $9 \leq n < 11$  时，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3 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均值。

当  $11 \leq n < 13$  时，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4 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均值。

（以此类推）

当  $n \geq 17$  时，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6 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均值。

工程投标报价有效范围为报价均值的 90% 至 110%（含 90% 和 110%）。超出投标报价有效范围的投标文件作为废标处理。

第二步计算评标基准价。去掉超出投标报价有效范围的投标报价后，对剩余投标报价，按照第一步计算报价均值的规则进行再次平均，所得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A。

## 2、业绩详见业绩打分表

（四）投标人排序：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技术标书得分、商务标书得分之和。评标委员会应根据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当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时，商务标书得分高者居前；当投标人最终得分和商务标书得分均相同时，技术标书得分高者居前。

当两家投标人最终得分、商务标书和技术标书得分均相同且排名第一时，排序并列第一。当多家（多于 2 家）投标人最终得分、商务标书和技术标书得分均相同且排名第一时，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签决定排序为并列第一的两家投标人。

当多家（含 2 家）投标人最终得分、商务标书和技术标书得分均相同且并列第二时，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签决定该多家投标人其一为排序第二的投标人。

（六）确定中标候选人：根据各投标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推选前两名作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当前 2 名并列时，不标明排序。

（七）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应选择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当中标候选人并列时，招标人可任选其一做为中标单位。

##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3 评标结果

3.3.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3.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 （一）合同价款及调整

#### 固定单价合同。

施工中如发生设计变更，按如下方法办理：

- 1、合同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计算变更价格。
- 2、合同中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此作为基础，确定变更价格。
- 3、合同中没有类似和适用的价格，可由承包商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由建设单位审核批准确定。

招标人中标人约定的综合单价调整方法如下：

除设计变更、招标人提出的变更以及其它合理变更因素影响合同价款的可以按招标文件规定调整外，其它无论任何因素影响合同价款的均不得调整。

### （二）付款方式

设计费支付：本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支付 30% 预付款，施工图交付发包人之后 7 日内支付至 85%。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后支付剩余设计费。

工程款支付：合同签订后 7 日内预付合同价款的 30%；完成工程量达到 60% 时，付至合同价款的 50%；竣工验收合格 7 日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85%；竣工结算审计完成 7 日内付至结算金额的 97%；3% 保修金两年保修期满后付清。

### （三）质量与验收

1. 质量标准：承包人应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进行施工，发包人对本工程质量的标准要求：合格。

#### 2. 工程质量要求

为了确保工程质量，督促承包人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精心组织施工。发包人有权对施工中出现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缺陷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承包人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 （四）工期要求：

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

## 第二卷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 投 标 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 \_\_\_\_\_。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书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 )。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招标要求第(九)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网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代理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反面)

(代理人居民身份证正面)

(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反面)

投标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4:

### 原创设计说明

我\_\_\_\_\_（单位名称）郑重声明：

本次投标的\_\_\_\_\_项目的设计成果，是我单位独立设计所取得原创成果。

我们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结果由本公司承担，特此声明。

原创方案负责人签名：

设计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	姓名		技术职称	
技术负责	姓名		技术职称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	
基本账户开户银			初级职称人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入青登记时间			有效期截止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7 拟在本合同工程任职的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身份证号					
注册建造师专业		注册建造师证书等级		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职称		聘用企业		建造师证书有效期	
毕业学校	_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随同本表须附下列资料复印件：

- ①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 ②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③ 身份证；
- ④ 职称证；
- ⑤ 学历证；
- ⑥ 养老保险复印件；
- ⑦ 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附件 8：拟投入本合同工程工作的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一览表

岗位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项目经理								
主创设计师 平面设计师 施工图设计师								
施工员								
质量管理 (质检员)								
安全管理 (安全员)								
材料管理 (材料员)								

附件 9：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